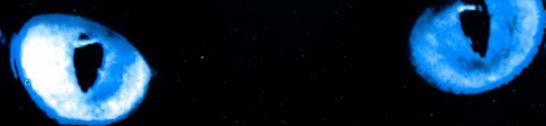


A ROOM FOR KILLING CA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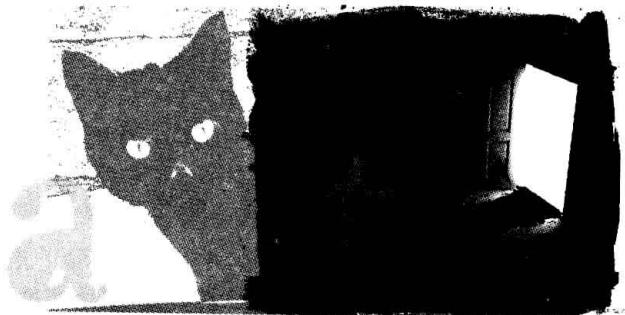
今夕何夕我是谁 著

是
疑

杀猫小屋



陝西師範大學 出版總社有限公司



A Room For Killing Cats

杀猫小屋

今夕何夕我是谁 著

陕西师范大学 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图书代号:SK11N109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杀猫小屋 / 今夕何夕我是谁著. —西安 :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2011.10
ISBN 978 - 7 - 5613 - 5784 - 2

I . ①杀… II . ①今… III . ①推理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9162 号

杀猫小屋

今夕何夕我是谁 著

责任编辑 焦凌

责任校对 颜红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西安市长安南路 199 号 邮编 710062)

网 址 www. snupg. com

印 刷 西安建科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2

插 页 1

字 数 310 千

版 次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13 - 5784 - 2

定 价 25.00 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或发现印刷装订问题,请与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029)85307864 85303629 传真:(029)85303879

目 录

黑暗之心1

- | | | |
|------|--------------|-----|
| 序 章 | 时间·多年以后 | 002 |
| 第一 章 | 不了了之的“灵童转世案” | 004 |
| 第二 章 | 神秘七芒星 | 008 |
| 第三 章 | 怪眼少女 | 021 |
| 第四 章 | 蒂法尼寺院的碎尸案 | 035 |
| 第五 章 | 12 英寸电视的秘密 | 054 |

黑暗之心2 058

- | | | |
|------|---------|-----|
| 第六 章 | 可卡因和西西弗 | 059 |
| 第七 章 | 时间·大火 | 065 |
| 第八 章 | 奇异的推理 | 068 |

黑暗之心3 075

- | | | |
|------|----------|-----|
| 第九 章 | 帕洛马尔先生来访 | 076 |
| 第十 章 | 死者假牙 | 083 |

黑暗之心4 088

- | | | |
|-------|---------|-----|
| 第十一 章 | 猫的葬礼 | 089 |
| 第十二 章 | 六块神秘的石头 | 100 |

黑暗之心5 111

- | | | |
|-------|-------|-----|
| 第十三 章 | 老鼠的秘密 | 112 |
| 第十四 章 | 时间·烟斗 | 125 |
| 第十五 章 | 创世配方 | 129 |

黑暗之心6 143

- | | | |
|-------|---------|-----|
| 第十六 章 | 圣石预言 | 144 |
| 第十七 章 | 角落里的老头 | 155 |
| 第十八 章 | 幸福源泉或指数 | 167 |

黑暗之心7 178

- | | | |
|--------|-------|-----|
| 第十九 章 | 午夜的约会 | 179 |
| 第二十 章 | 离题万里 | 190 |
| 第二十一 章 | 时间·休谟 | 200 |
| 第二十二 章 | 逼近死亡线 | 204 |

插曲：宇宙大爆炸——无中生有的故事 214

第二十三章 蜥蜴 216

第二十四章 猫的诅咒 228

插曲：眼睛——恐怖的艺术构想 240

第二十五章 理合存在 245

第二十六章 九道门 255

第二十七章 “命运之书” 262

第二十八章 时间·爪子 269

第二十九章 疑点重重 274

插曲：缘分——奇妙的时空交错 286

第三十章 真相大白 288

插曲：《猫论》 296

第三十一章 一英里芳香 298

第三十二章 杀猫小屋 308

插曲：猫的笼子——悲观主义论调 317

第三十三章 地狱屠夫 319

插曲：苦修者——与后现代神像对话 328

第三十四章 天堂！天堂！ 332

第三十五章 时间·自由 340

第三十六章 消失的幻影 345

最终的插曲：杯中智慧 351

尾 声 354

附录：本书所引用并篡改的名人语录及著作 359

演员表(出场角色介绍) 364

诗词荟萃 371

九道门智力题 372

埃舍尔的图画 375

后 记 377





①

伦敦。大雾弥漫的夜晚。

刀藏在怀里,它紧紧握着刀柄,就像抓着自己生命里唯一的依赖。

冰冷的刀柄,冰冷的夜晚,冰冷的雾。

它孤独地穿行在茫茫雾气中,仿佛走入无涯的梦境。

周围是一片地狱般的昏暗。

偶尔有光亮,却异常微弱。路灯灯龛里的火光被浓雾重重包裹着,成了一团团仿佛遥不可及的、无比黯淡的光晕。

微光背后,是一栋栋黑黢黢的房舍的巨大阴影,犹如一尊尊陷入沉睡的猛兽,静静地盘踞在那里,阴气森森,无声无息,与天地间的黑暗连为一体。

空旷,死寂,朦胧,阴冷……

这雾茫茫无边无际的夜,让它可以藏匿自己,躲避福尔摩斯的追踪。

——杀戮!

它喜欢这夜色中杀戮的快意。

在夜里,在雾中,在福尔摩斯眼皮底下……

序章

时间 · 多年以后

“乖乖，好大的一只老鼠！”福尔摩斯惊叹道。

听到这话，你可要小心了。因为这本小说里从头到尾充满了作者的叙述性诡计。你是聪明的读者，应该知道如何对待一本用叙述性诡计伪造成的推理小说吧。

这是许许多多年以后。在我拜访福尔摩斯的这一天，总共有二十四个小时……也许你一点都不觉得一天二十四个小时有什么奇怪的，因为昨天也有二十四个小时，前天、大前天，以及无数个已经过去的日子全都如此。但是，读完这本小说后，你就该困惑了。

嗯，你问这一天是哪一天？这一天是……其实我也说不清。我老了。福尔摩斯也老了。

这都是时间的魔法。

我们曾经拥有过的光辉岁月，被时间之河无情地卷走了。若干年后的现在，我们俩都成了饶舌的老头，一有空就蜷缩在壁炉边畅谈不休，回想着从前那些个充满悬念与冒险的美好时光，相互慰藉。现在我们只剩下回忆可咀嚼了。我们的时代，终究是不可挽留地消失了。

“还记得当时轰动伦敦的‘七日血案’吗，华生？”

“当然，”我脱口而出说，“我亲爱的波米拉……”

“波米拉……你到现在还惦记着她呀？”

“那是我最美好的回忆。”我动情地望着壁炉中跳舞的火焰，喘了口气，“最恐怖……最美丽……最难忘……”

“她应该也老了吧。”

“唉——”我心里涌荡着感伤、眼前浮现出那个红衣女郎的窈窕身影。在我心中，她仍然年轻，美丽，永世不变，“那一次以后，我就再也没见过她了。”

我想象着这些年来她的行踪与生活，并默默地致以最深切的祝福。

“那一次可真够险的。”福尔摩斯摇摇头说，“当时的我……我们……那恐怖小屋……还记得吗？”

“嗯，荷蒙克鲁斯……”我点点头，却没再说下去，只是直愣愣凝视着墙壁上暗褐色的块块霉点。我想象，那就是我的过去。我们一起破获的案件，每一个案件，都对应着墙上的一块霉点。这些霉点依附在墙壁上，说不定什么时候出现，也可能无故便消失了，但它们永远不属于谁……

从某种意义上说，历史就是重新编撰过的文本。

它不真实。或者说不完全可靠。很多历史都是子虚乌有的、凭空杜撰的、刻意渲染的。真正的历史，却早已被彻底打碎了，崩解散落了，消失了，埋没了……某些遗留在时间荒原里的碎片则被曲解、被重组，被那些自以为精明的头脑拼砌起来，想当然地抹上泥，缝上线，修修补补，做成新的故事。

我们的记忆，亦是一样——几分真实，几分虚构。

所以，作为读者的你，一定能及时发现这故事中的破绽。

到最终，你会发觉，世界根本不是这个样子的……

请时时记住：叙述性诡计！



第一章

不了了之的“灵童转世案”

在我看来，1894年可真是个非同寻常的年份。四月份，我失去了整整三年的老搭档歇洛克·福尔摩斯竟然奇迹般地死而复生了——这便是后来常被提及的“空屋案”。在赫德森太太的配合下，福尔摩斯用一座自己的蜡像就让莫里亚蒂教授的头号遗党塞巴斯蒂恩·莫兰上校上了钩，愚蠢地把子弹射在了蜡像的头上……

除掉了这个随时会威胁自己生命的对手，福尔摩斯终于可以安心搬回贝克街我们的老住处了。由于久别重逢，我也格外热切，三天两头来看望我的老朋友，听他谈论这三年中的经历，我在肯辛顿诊所的工作就暂时交由我的女助手蕾娜去打理。

到了五月初，福尔摩斯忽然头疼起来，起初还比较轻微，只是偶尔发作。福尔摩斯对此并不在意。

“不碍事，华生。我可能是受了点风寒。”一天上午，他这么对我说，一面用热毛巾敷着自己的太阳穴，“来，我继续给你讲‘灵童转世’的案子吧……”

我们都坐下来，像往常那样面对面坐在各自的椅子上。可能因为身体不适的缘故，福尔摩斯破天荒没有点燃他那只烟斗。我则抓起手边的纸和笔，在关键的时候做个记录，以方便日后作进一步整理。

根据陈述，那三年中的头两年，福尔摩斯一直逗留在西藏，品尝过当地特制的酥油茶和青稞酒，体会过藏民单纯贫苦的放牧生

活，也常去拉萨听喇嘛们诵经，还结识了扎什伦布寺的僧官……耳濡目染，他对藏传佛教的种种文化传统与风俗习惯及当地特有的政教一体的社会形态有了很深的认识。

这期间，福尔摩斯的侦探天分并没有被闲置，他化名“西格森”，在当地陆续破解了“班禅珠古绑架案”“札那巴匝唐卡伪造案”“红山黄金秘道案”“塔尔羊偷猎案”“喜山野猫攻击案”“圣湖死鱼案”和“象雄遗迹之谜”……这批案件一度成为我和迈克罗夫特等少数几个人知道的“秘密档案”。

但最后，福尔摩斯犯了个天真的错误——他用他那笃信科学的眼光，质疑“转世灵童”的合理性，并试图把这种怀疑的态度传播给那些虔诚的藏民。这么做理所当然引起了达赖喇嘛以及整个僧侣高层的不安，甚至连当地民众都对福尔摩斯避之不及。结果就是：在周围一片充满警惕的敌视中，福尔摩斯灰溜溜地离开了西藏……

“呵呵！”听到这儿我幸灾乐祸地笑起来，福尔摩斯的冒失举动令我忍俊不禁，“你那样做是破坏他们生命的基础信仰呀。”

诸位不妨想象一下，如果达尔文或卡尔·萨根兴冲冲地跑去梵蒂冈宣讲无神论，将会给自己招来什么……

“不，宗教统治本身就是愚昧落后的社会模式，它向单纯的信徒脑海里灌输那些超自然现象，以达到震慑心灵、方便管理的效果。事实上它就是一群魔术师的把戏。”从小就笃信唯物主义的福尔摩斯固执地这样认为。

——从此，福尔摩斯便一直轻蔑地称呼那些宗教国家或地区的政府是“魔术师政权”。

“可这样的把戏在全世界都延续几千年了。”我轻描淡写地说，“中国的皇帝，不也宣扬自己是真龙天子吗？”

“都是为了让自己脚下的金字塔更牢固吧。”福尔摩斯摇摇头嘲笑着，“是不是真龙，难道他们自己心里还不清楚？”

“金字塔？”

“金字塔塔尖总是会激励叠在下面的砖头说：‘不想做塔尖的



砖头不是块好砖头’，这样，底下的每块砖就在当塔尖的美好幻觉中又乖又听话，把整座塔给支撑牢固了。”福尔摩斯说着大笑起来，一边把桌子上的水杯拿在手里，准备去给自己倒杯水。可就在这时，不幸的意外发生了——他的动作突然陷入停滞，脸上的肌肉一阵痉挛，然后他捂着头一下子跌倒了，身体在地板上艰难扭动着，他发出低沉的闷哼，显得格外痛苦。

我立刻意识到不妙，赶紧冲上去，抓住他的一只胳膊。

“哦！你怎么了，福尔摩斯？”

但他不回答。他双眼紧闭，呼吸急促，面孔上一点血色都看不见。

“休克！”一个念头划过我的脑海。我立即解开他的衣领、松开他的腰带，将他颈部垫高、下颌抬起，使他的头偏向一侧。从前我也处理过癫痫患者，知道面对这种情况该怎么做。可惜我早上出门时把医药箱留在诊所了，无法对他进行急救。

我想不能再耽搁时间了，于是将他小心地抱起来，下了楼，在门口叫了一辆马车，直接将他送往圣乔治医院。

在车厢里我继续留意着他的状况。

他的脉搏还算正常，呼吸也逐渐平稳下来，心跳仍然强健有力。只是，我怎么叫他他似乎都听不见，也完全没有反应。我翻了翻他的眼皮，发现他眼睛里有些古怪。

——福尔摩斯两颗眼珠里的瞳孔已经彻底不见了，里面跳动着两个弯弯扭扭的符号。左边的符号线条繁乱，右边的稍微简洁一点。当我想仔细辨认那是什么时，符号却像自行解散的一堆绳子一样，化作一圈又一圈的螺旋线，旋转着不停地朝外扩散开来……

一瞬间我感到窒息，浑身血液似乎都凝固了。

不，不可能！……这太荒唐了……

我用力地闭上眼睛，深吸一大口气，再睁开。这一次，我看到他的眼睛又是正常的了。

……没错，肯定是我看花眼了。我这样想。

这一天是5月10号，星期日。

从这一天开始,福尔摩斯整整有一个多月时间昏迷不醒,躺在医院的病床上靠输液和吃流质食物维生。

我推测,福尔摩斯这三年来满世界颠沛流离地漂泊,虽然自由自在,但也给他的身体积下了一些致病因素。加上他不定期地注射可卡因,一工作起来就废寝忘食、严重透支体力精神,导致他的身体终于以突然的休克来向他抗议了。

而就在他陷入昏迷的这天夜里,伦敦“七日血案”拉开了帷幕。



眼睛·螺旋线



有三本厚厚的手稿记录着我们 1894 年的工作。“七日血案”发生在 5 月和 6 月间，原本排在“空屋案”与“红水蛭事件”之间，足有 200 页，占据了手稿相当大的比重。可是由于案情过分另类，其中涉及最隐秘的斯芬克斯之谜，或许还有对黑格尔的不敬，我便将其抽离出来，一直单独保存在我认为比贝克街那只黑皮箱里更保险的地方。

若干年后，那个大箱子里的资料尽管沾满灰尘与污垢，压在最底下的还因受潮而发霉了，但大部分内容都是完好无损的，唯独这份被我视若珍宝的笔记却丢失了。这让我感到啼笑皆非，也有些无奈的感慨。

幸好我还能记得其中的大部分情节。那是个连环血案，在整个案件过程中，受害者达九名之多。扑朔迷离的案情令我和福尔摩斯遭受了一次前所未有的离奇经历，其中不仅有九死一生的历险，也有充满诱惑的艳遇。有恐怖碎尸，有生死赌局，有香艳大腿，有迷魂爱情……

下面，就让我从头开始讲吧。这绝对是个有违常规模式的案件——

最早一件发生在 5 月 10 日的夜里，贝克莱广场出现了一具被彻底剁碎的尸体。发现尸体的是一群上夜班的印刷厂工人，当时他们正说说笑笑地穿越空旷寂静的贝克莱广场，但广场上的一大

摊血肉引起了他们的注意。

一开始,他们还以为是某个肉店老板的恶作剧。因为那些血肉过于细碎,一片模糊,实在分辨不出是什么动物。而不远处,又恰好有一家老字号的雷蒙德肉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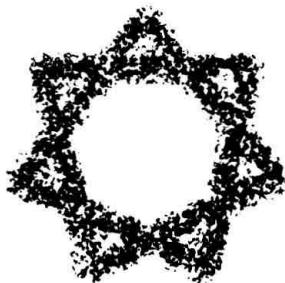
但其中一名比较谨慎的工人还是向警察报了案。警察到场后,也花了不少时间来检验碎尸的成分。

一小时后,整个伦敦警察厅都被惊动了。伦敦警界的两名优秀探员——雷斯垂德警官和葛莱森警官连夜从床上爬起来,火急火燎地赶到现场,开始了紧张的侦查工作。

第二天上午,这案子受到了苏格兰警场局长大人的高度重视,他觉得凶手是在有意挑衅整个伦敦警方,于是亲自向伯德警长发出了“一周内必须破案”的指示。

说来也可笑,这个案子一开始还有两个名称,它被雷斯垂德命名为“贝克莱广场分尸案”,被葛莱森命名为“七芒星碎尸案”。众所周知,他俩本来就是针尖对麦芒,在命名问题上又找到了争执不休的机会,都不愿向对方做出让步。

这里要简单解释一下,葛莱森为什么将其称为“七芒星碎尸案”——因为凶手把尸体剁成了很小很小的碎块,在空旷的广场上排成巨大的七芒星图形,仿佛在举行某种神秘仪式:



七芒星

一个如此诡异、古怪、血腥、恐怖的血案现场!

一个如此疯狂、夸张、荒诞、离谱的血案现场!

我相信,无论是谁,看到这样的七芒星碎尸阵,都不免要倒吸一口冷气。想必就连冷静的福尔摩斯——我向来对他那钢丝般坚



韧的意志神经无比钦佩，乍一见到此情此景，即便表面上能够面不改色，心底也多少会有些不安吧。毕竟，我们在医院停尸房里见到尸体是一码事，在充满生活气息的大广场上见到碎尸又是一码事。

说到福尔摩斯，他此刻已经住进了圣乔治医院的特殊病房，目前病情稳定。他哥哥迈克罗夫特收到我的通知后就立即赶来了。在此后的39天里，他每个白天都在医院里照料福尔摩斯。

经医院诊断，福尔摩斯的血压、心跳、呼吸、体温等等一切正常，只是昏迷不醒，仿佛患了传说中的嗜睡症。

这似乎也有些离奇。

他一躺下，血案就发生了。凶手似乎是掐准了福尔摩斯生病住院的时间，就像嗅觉灵敏的老鼠选择猫不在房子里的时候出来偷东西吃。老鼠——进化了数百万年并在夹缝中生存下来的小动物，它们可能真的具有那种预知危险的天性。

那么，会不会反过来，是福尔摩斯掐准了凶手即将作案的时间而昏迷呢？

当然，这更可能是巧合，是我太胡思乱想了。由于此前几天福尔摩斯一直在跟我谈论西藏的种种神秘现象，加上眼下这恐怖骇人的七芒星血腥现场，让我的思路都不正常了，不由自主就越想越玄乎。

前面说到，这案子由雷斯垂德和葛莱森经手，毕竟他们是专职警员，所以一开始我也只是给予适当关注，并没有自告奋勇地掺和进去。福尔摩斯不在，我能有什么作用呢？

然而，一天两天、三天五天过去了，警方对案子的侦破毫无进展。那具碎尸，经过验尸官检查，确定属于同一名死者。死者是男性，年龄大概在二十多岁，体质很差，体内有一定酒精含量，身份不明。

另一方面，两位干练的警探都从现场找到了不少线索。众所周知，贝克莱广场在白天是一块很喧闹的地方，车辆人流穿插密集。在奇异的尸体附近，警官们发现了十多种车轮印，七种规格的马蹄铁印，一双清晰的梅花状猫脚印，以及各种形状的鞋印数

百双。

还有鸽子粪、老鼠屎、鱼骨头、死苍蝇、猫尿、汽水瓶、废报纸、避孕套……

“他娘的整个伦敦就是个垃圾桶！”在葛莱森警官发出这种抱怨的时候，他忘了自己也曾随手把擤鼻涕的纸巾朝路边的花圃中一扔了事。

很快，一周的期限到了。案子没破。

非但第一件案子成了无头悬案，在威斯敏斯特宫又变本加厉地发生了第二起碎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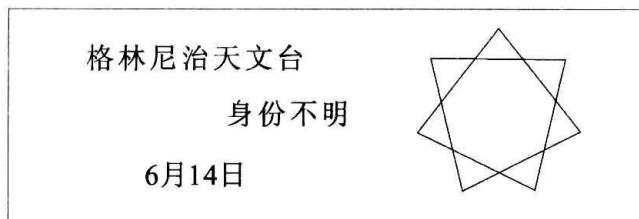
仍然是在星期天夜里，差不多的时间，几乎一模一样的碎尸现场——七芒星形状的排列。

这让整个伦敦产生了一阵不小的躁动。相对于警方和媒体在第一个案子上采取的低调态度，第二个案子让大家意识到这是个连环凶杀案，各个报纸开始追踪报导，大肆宣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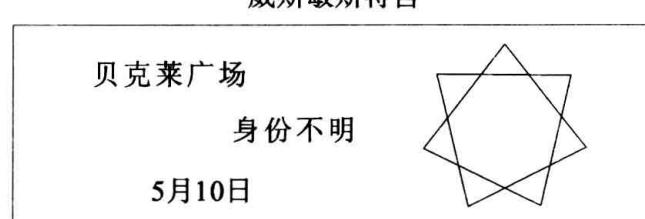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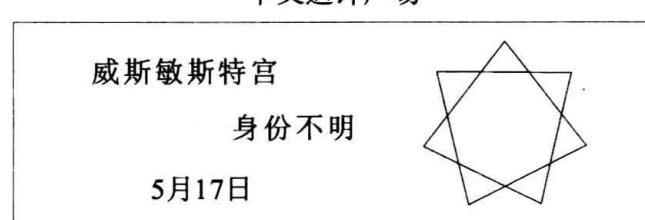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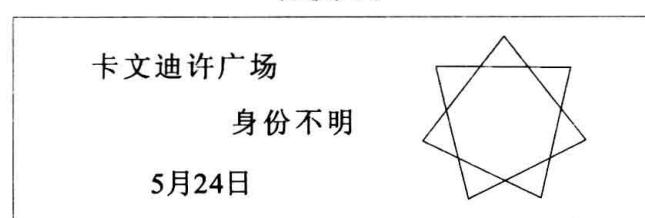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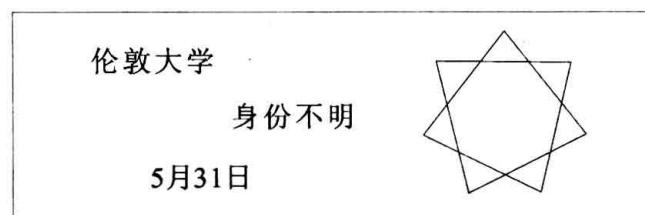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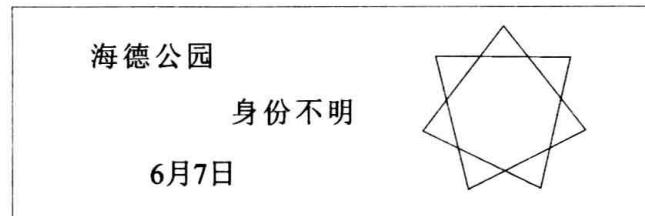
这下子，伦敦居民陷入恐慌，夜里都不敢出门了。大家都在预料，5月24日还将有类似的血案发生。

果然没错，这种七日一次的作案周期，一直延续到六月中旬。在整个五月份，总共发生了四起。到六月又连续出现了两起。这段时间，福尔摩斯一直像根树桩一样直挺挺地躺在医院里，死也不死，活也不活，仿佛正在“休眠”。

闲暇之余，我用美工刀裁了一叠小纸片，每发生一个案子，就在上面记下来，现在已经有六张了：



格林尼治天文台



贝克莱广场